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沈广仟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的 9,150,000 股公司股份于近日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沈广仟	否	9,150,000	14.61%	2.17%	2019年4月1日	2019年11月8日	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-	9,150,000	14.61%	2.17%	--	--	-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沈广仟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沈广仟	62,645,000	14.88%	19,269,999	30.76%	4.58%	0	0%	0	0%
合计	62,645,000	14.88%	19,269,999	30.76%	4.58%	0	0%	0	0%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解除质押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11月11日